

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7 年 4 月 25 日，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续聘概述

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4、2015、2016 年度审计机构，自承办公司财务审计业务以来，恪尽职守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，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公正、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为保持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

（一）董事会、监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

经核查，我们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，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要求，我们同意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。

（三）独立董事意见

经核查，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公司年度审计工作中，

计划安排详细，派驻的审计人员具有良好的职业操守，审计工作经验丰富，为公司出具的各期审计报告客观、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同意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。

本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还需提请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4 月 26 日